

「擬訂桃園市蘆竹區河底段 492 地號等 1 筆土地都市更新整建維護事業計畫案」公聽會
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2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

二、開會地點：蘆竹區大南興市民活動中心(桃園市蘆竹區南昌路 36 號)

三、主席：陳科長怡芳

四、出(列)席人員：詳簽到簿

紀錄：蔡禮鴻

五、會議紀錄：

（一）林委員志瑞

- 1、建議各棟施工範圍以色塊標示於平面圖上，以利評估各棟吊裝費用。
- 2、外牆清潔是有施工處才清潔還是全面清潔？應將清潔範圍標示於圖面上並予以說明。
- 3、建議透過無人機輔助，記錄各棟建築物外牆裝飾物掉落情形，並於計畫書中增補相關照片。

（二）劉委員博文

- 1、P.5-1，本案立面整建主要施工內容包括屋頂外牆圓拱窗台裝飾線板等三大項目，請增補屋頂裝飾線板現況照片，並將現場簡報資料之損害統計表請一併納入報告書，加強現況分析之內容。
- 2、P.10-4
 - (1) 補助金額檢討：請釐清計算式及補助上限總額是否有誤。
 - (2) 費用分擔原則：建議增列《表 4》彙整臚列各相關費用，

並增列區分所有權人負擔費用。

- 3、 P.11，考量本案工程雖不複雜，但規模涵蓋 11 棟建築物各向立面，工程是採分棟施工、或同時施工？工程施工預排 180 天是否適當？請再斟酌期程避免工期影響申請補助時程。
- 4、 P.12-1，建議補充彩色整體透視或放大比例之局部立面模擬，並以前後圖說對照，並補充立面使用材質及色彩圖例，以強化說明《效益評估》專章的內容及成果。

六、主席結論

本次會議與會人員以及專家學者所提意見，請實施者納入事業計畫參考。公開展覽期間(112 年 3 月 20 日至 112 年 4 月 18 日)如各位民眾還有其他意見，可採書面方式向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表達，住宅發展處將函請實施者回覆意見，並納入審議會審議。本案公聽會紀錄將於會後公告於住宅發展處網站首頁／業務資訊／都市更新／都更消息，謝謝各位與會。

七、散會：下午 3 時 45 分